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 超出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过预计金额的情况

(1) 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威孚高科”)2020年4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5月2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学军、Rudolf Maier、王晓东、欧建斌、陈玉东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关联股东德国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博世”)回避对该项议案的表决)。预计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671,700万元，其中采购商品341,300万元，销售商品329,400万元，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1,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1日、2020年5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2020-026)。

2020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实际发生715,821.47万元。其中向关联人采购货物和劳务实际发生326,831.94万元；向关联人销售货物和劳务实际发生385,815.54万元；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3,173.99万元；

(2) 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预计金额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0年预计金额	超出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货物	无锡威孚精密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货物及劳务	3,457.08	3,000	457.08
	博世汽车柴油系统有限公司		2,974.06	2,500	474.06
向关联人销售货物	无锡威孚精密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货物及劳务	609.24	200	409.24
	博世汽车柴油系统有限公司		296,168.43	250,000	46,168.43
	德国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84,689.75	76,000	8,689.75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0年预计金额	超出金额
与关联人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	德国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2,292.79		2,292.79
	博世汽车柴油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44.77		44.77
	无锡威孚精密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技术服务费等	5.48		5.48
	无锡威孚精密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4.52		14.52
	无锡威孚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应付技术服务费等	6.44		6.44
	无锡威孚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3.00		3.00
	无锡威孚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0.94		0.94

(3) 部分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的主要原因:

年初以来市场环境复杂多变，面对疫情带来的严峻挑战，政府迅速出台应对疫情和促进复工复产的一系列政策实施，使宏观经济在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呈现快速复苏的态势，实现经济由降转升。汽车行业的表现大大好于预期，特别是商用车产销量大幅增长分别为523万辆和513万辆，同比增长20.0%和18.7%，重卡创历史新高。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紧紧抓住国家经济复苏的政策机遇，凝心聚力、协同奋进，全年超额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绩效指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8.84亿元，同比增长46.67%；公司向博世汽柴采购和销售的货物超出年初预期，向德国博世采购和销售的货物也超出年初预期。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晓东、Rudolf Maier、徐云峰、欧建斌、陈玉东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会前对该项议案进行了审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2020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因此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博世汽车柴油系统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KIRSCH CHRISTOPH WILHELM

注册资本：24,100万美元

住所：无锡新区新华路17号

经营范围：柴油燃油喷射系统、尾气后处理系统、燃气\双燃料系统及其组件的开发、制造、应用和销售以及其它相关服务；汽油系统高压泵体的制造，以批发方式在国内销售、进口及出口非自产的柴油燃油喷射系统、尾气后处理系统、燃气\双燃料系统及其组件的再制造业务。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总资产1,496,028万元，净资产753,663万元，营业收入1,574,267万元，净利润351,133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博世汽柴是由德国博世及其子公司、威孚高科等发起设立的，目前德国博世及其子公司持股66%，威孚高科及其控股子公司持股34%。

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博世汽柴的经营状况及财务情况，且其业务正处在快速发展期，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无锡威孚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谈贇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无锡市新区灵江路9号4号楼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环保催化剂；提供技术服务。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总资产480,995万元，净资产138,228万元，营业收入745,889万元，净利润29,648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威孚环保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威孚力达催化净化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威孚力达”）与华微纳米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纳”）、盈动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动”）共同投资设立的，其中威孚力达持股49%，“华纳”和“盈动”为行动一致人，合并持股51%。

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威孚力达与威孚环保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威孚力达采购威孚环保的货物，威孚环保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 无锡威孚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陈浩军

注册资本：1,2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无锡市旺庄工业配套区二期 B-08 号地块

经营范围：燃油喷射系统、弹簧、橡塑制品、油泵配件的加工、制造、销售。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威孚精机的总资产 60,491 万元，净资产 37,723 万元，营业收入 43,561 万元，净利润 8,486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威孚精机是由公司与自然人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公司，其中威孚高科持股 20%，其他自然人持股 80%。

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威孚精机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 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Heiko Carrie Bettina Holzwarth

注册资本：1,200,000,000.00EUR

住所：德国巴登符腾堡州 Gerlingen-Schillerhoehe 罗伯特-博世广场1号

经营范围：开发，制造和销售汽车装备和发动机装备的产品，从事电工技术，电子技术。机械制造，精密机械和光学系统，生产铁、金属和塑料制品以及与此相近似的商品。

2020 年德国博世销售额达 716 亿欧元，息税前利润约达 33 亿欧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第二大股东，其持有本公司股份 14.16%。

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四）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德国博世的经营状况及财务情况，公司向其采购货物不存在任何风险。

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以上关联人均非失信责任主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并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关联交易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协议。其结算方式为按合同规定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超出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为交易双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增加对公司的独立性未构成影响，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
向关联人采购货物等	无锡威孚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及劳务	850
	博世汽车柴油系统有限公司		437
	小计		1,287
向关联人销售货物等	无锡威孚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及劳务	425
	博世汽车柴油系统有限公司		121,603
	德国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		35,464
	小计		157,492
	合计		158,779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通过认真核查后，就公司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情况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议案》前，我们了解、核实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金额超出预计金额的原因，是公司为适应市场需求及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所致，非公司主观故意因素。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